

平顶山市房产事务服务中心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19年，在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平顶山市房产事务服务中心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以及市政府有关要求，充分运用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等信息平台，围绕中心工作着力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量，加强政策解读和政务舆情回应，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全面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和效率。

（一）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我中心始终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多次召开会议进行研究、安排和部署，要求各科室认真学习《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内容，不断提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必要性、重要性的认识，按规定向社会公开政府信息。及时成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确定一名中心领导担任组长，有关职能科室主要负责同志为小组成员，严格按照市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的统一安排和各项要求开展工作。同时，明确了各科室尤其是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的具体任务和工作责任，要求各科室各司其职、密切配合，做到了工作机构、人员、职责“三落实”，为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二）不断完善各项制度。按照《条例》和市政府有关工作要求，建立了政府信息公开协调会议制度，制定、下发了《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政府信息公开目录》、《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工作制度》、《新闻发布会管理制度》和《关于违反政府信息公开规定行为责任追究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进一步细化步骤、优化流程，确保我中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据可依、有章可循，切实加强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建设。

（三）积极提高服务质量。我中心从强化工作责任入手，狠抓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体系的建设，确保服务质量不断提高。一是定期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自查，及时发现问题，总结经验，督促整改。二是通过各种平台公布投诉电话和投诉信箱，广泛搜集和听取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随时接受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对群众反映的问题逐条登记，认真调查处理，力争达到群众的满意。三是严格执行责任追究制度。要求各科室明确服务承诺和办事流程，并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积极提高工作能力和业务水平，增强服务意识，努力为群众提供优质、高效、满意的服务。

（四）认真抓好保密管理。我们依据《保密法》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审查，确定是否予以公开。重新修订了发文处理笺，在制发公文时同步审查该公文的公开属性，确定该公文的发布范围。一年来，没有出现公开不应当公开的政府信息现象和泄密事件。

（五）及时处理咨询投诉类信息。在门户网站互动交流栏目和微信公众号“平顶山房产事务”开通咨询入口，做好“主任信箱”运维管理，建立办理流程，规范工作流程，严格工作要求。咨询举报信息交由专门人员及时回复，同时对举报信息进行专业分析，形成预警指数。截止至2019年12月31日，“主任信箱”收到在线咨询16条，均按要求及时办理回复，办结率100%。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3	3	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30	3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政府集中采购	13	321.2559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1	0	1	0	2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年, 我中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进展, 但与社会需求还有很大的差距, 主要表现在政府信息公开意识有待进一步提高,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有待进一步健全, 政府信息公开渠道有待进一步拓宽, 回应社会关切能力有待进一步增强。我中心将按照市政府统一部署, 完善“互联网+政务服务”建设, 优化政府信息公开服务。一是进一步增强政府信息公开意识, 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主动性和自觉性。二是主动适应互联网时代的新形势、新要求, 充分采用图片图表、音频视频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展现形式, 多用客观数据、生动案例, 进行立体式、多方位解读发布政府信息。三是优化服务功能, 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推动网站与新媒体优质规范发展。四是提升工作质量, 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规范, 加强对工作人员的培训, 准确理解掌握相关规定, 切实增强政府信息公开意识和能力, 加大政府信息公开的数量与质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七、附件

无